

证券代码：836122

证券简称：南深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投证券

深圳市南深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6 月 20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6 月 16 日以信息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刘文华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总经理向董事会汇报总经理工作报告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3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的《深圳市南深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0）、《深圳市南深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1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以及相关规定，将公司《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予以汇报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深圳市南深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审议由鹏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2024 年度审计报告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鹏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，公司董事会对上述事项做出专项说明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3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的《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4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出售二级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3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

息披露平台上的《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6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董事刘文华、刘佳伟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 1-6 月对外借款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3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的《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6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董事刘文华、刘佳伟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补充审议对外借款事项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3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的《对外借款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7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董事刘文华、刘佳伟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3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的《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8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董事刘文华、刘佳伟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决定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提议于 2025 年 7 月 14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深圳市南深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2024年度审计报告》。

深圳市南深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6 月 23 日